21694 - 仿效异教徒的标准

السؤال

仿效西方的界限是什么？凡是仿效来自西方的新的和现代化的东西都是仿效西方人的行为吗？换句话说：我们怎样判断某样东西就是被禁止的仿效异教徒的行为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伊本·欧麦尔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谁仿效某一伙人，他就属于他们中的一员。”艾布·达伍德在《服饰篇3512段》辑录，谢赫艾利巴尼在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》（3401段）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穆纳威和安利格米说：“就是在外面穿着他们的装饰和打扮，模仿他们在行为和服饰方面的规矩和习惯。”噶勒说：“谁如果模仿异教徒的穿着打扮、或者仿效坏人和恶徒的服饰、或者清廉者和善人的装扮，那么他属于他们当中的一员。”也就是在罪恶和报酬中一样。

伊斯兰的谢赫伊本·泰米业（愿主怜悯之）在《遵循正道》中说：“伊玛目艾哈迈德等学者以这段圣训为证据，这段圣训最起码说明仿效异教徒是被禁止的行为，正如真主说：“信道的人们啊！你们不要以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为盟友。他们各为其同教的盟友。你们中谁以他们为盟友，谁是他们的同教。”（5:51）阿卜杜拉·本·阿穆尔的主张与之如出一辙，他说：“谁如果在多神教徒的地方修建住宅，庆祝他们的“奈如兹”节和狂欢活动，仿效他们的行为，一直如此，直到死亡，那么他在复生日与他们一起复活。”可以说这种仿效是导致叛教的行为（库夫尔），所以是被禁止的；也可以说其中包含着一定程度的悖逆和违抗真主的行为，以及违法犯罪的行为和标志，其教法律列也是如此；伊本·欧麦尔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禁止穆斯林仿效外国人，他说：“谁仿效某一伙人，他就属于他们中的一员。”许多学者以此作为证据，说明仿效非穆斯林的穿着打扮和服饰是憎恶的行为。”敬请参阅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之解释——真主的援助》。

仿效异教徒分为两种：禁止的仿效和允许的仿效；

第一种就是禁止的仿效：明知故犯的模仿在我们的宗教中没有规定的异教徒的宗教行为，这是被禁止的，也许属于大罪，有的行为可能达到叛教的程度；

无论他那样做是为了模仿异教徒的行为、或者因为欲望的驱使、或者误以为那种行为在现世和后世中很有裨益都一样；如果有人问：如果一个人在不知道的情况下那样做了，他会肩负罪责吗？比如庆祝生日的行为？回答就是：不知道的人不会因为无知而肩负罪责，但是他知道后如果继续去做，就会肩负罪责。

第二种就是允许的仿效：那种行为从根本上来说不是来自异教徒的，但是异教徒也那样做，这种行为不是被禁止的仿效，但是有的时候会失去相反异教徒的行为的作用。

如果符合以下条件，可以在现世事务中仿效“有经人”等异教徒的行为：

1 不是他们所独具的传统和仪式；

2 不是属于他们教法当中的事情，比如真主在《古兰经》中通过使者告诉我们的事情：在以前的民族中可以行叩头的礼节；

3 也不是在我们的教法中专门阐明的事情；如果是在我们的教法中专门阐明的允许的或者禁止的事情，则足够了，无须仿效他们的行为；

4 模仿他们的行为不会导致违背我们的教法律列；

5 不是模仿他们的节日的事情；

6 模仿他们的行为要根据事实情况，不能超出需要的限度。

敬请参阅苏海利·哈桑所著的《关于禁止仿效异教徒的圣训和遗训》（第58—59页）

真主至知！